

## 讀經小組示範 - 行傳十四章

### 3 第一次的行程 十三 4 下~十四 28

#### c 到以哥念 十四 1~5

(問：請問使徒們在以哥念的福音開展中，甚麼是他們所見證？是不是神蹟奇事？為甚麼？)

\* 徒 14:3 註 1 (見徒二 43 註 1) 【成為肉體、釘十字架、復活、升天的基督乃是神中心的見證，奇事神蹟並不是這見證的一部分，也不是神完全救恩的一部分，只是證實使徒所傳講、所供應以及所行的，絕對是出於神，不是出於人。】

(問：使徒們進會堂講論神恩典的話，與猶太人在會堂週而復始研讀神的話，其內容有何差異？)

\* 徒 14:3 註 2 (見徒 11:23 註 1) (見約 1:14 註 4) 【恩典是神在子裡作我們的享受…】(見林前十五 10 註 1) 【復活的基督成了賜生命的靈，在復活裡將經過過程的三一神帶到我們裡面，作我們的生命和生命的供應，使我們能在復活裡活著。因此，恩乃是三一神成了我們的生命和一切。】(見約一 17 註 1) 【沒有人能藉著律法有分於神，恩典卻叫人得以享受神。】(見徒 11:23 註 1) 【信徒所得著並享受的三一神，彰顯於他們的得救、生命的改變、聖別的生活、以及在聚會中所運用的恩賜，這些都是人所能見的。】

#### d 到呂高尼的路司得和特庇 十四 6~21 上

(問：使徒們傳福音給路司得城裡的人，目的是要他們從甚麼轉向誰？)

\* 徒 14:15 串 g (見提前 3:15 註 3) 【在異教廟裡的偶像是無生命的。但神是活的，不僅在祂…召會中活著，並且在其中活動、行動並工作。活的神與活的召會，同活著、同行動、同工作。】

#### e 回程堅固門徒，並選立長老 十四 21 下~25 上

(問：使徒們如何堅固門徒的魂？)

\* 徒 14:22 註 1 【人的魂是由人的心思、情感、意志所組成的。堅固門徒的魂就是：(一)堅固他們的心思，使他們認識並領會主和關於主的事；(二)堅固他們的情感，使他們愛主並有心為著主的權益；(三)堅固他們的意志，使他們剛強與主同在，行主所喜悅的事。】

#### f 回安提阿，結束第一次的行程 十四 25 下~28

(問：保羅在他所作並所完成的工上，如何經歷神的恩典？)

\* 徒 14:26 註 1 (見林前十五 10 註 2) 【那推動使徒並在他裡面運行的恩，不是任何事物，乃是一位活的人位，復活的基督，父神的具體化身，成了包羅萬有賜生命的靈，住在使徒裡面，作他的一切。】

#### 【本篇思路】：

在保羅的第一次行程裡，保羅和巴拿巴從安提阿起行，經過居比路的帕弗，到彼西底的安提阿。在那裡他們頭一次為猶太人所棄絕，他們就到了以哥念，又到了呂高尼的路司得和特庇。在回程時他們也經過這三個地方，為要堅固門徒們，並在各召會中選立長老。

因著保羅是一位留在神的恩中，享受復活的基督作為包羅萬有賜生命的靈，並且是憑恩而活的人，他無論到了那裡，都本著聖經，向人傳講成為肉體、釘十字架、復活、升天的基督作為神中心的見證，也就是向人傳講神新約的經綸。

保羅實在是最好的『採礦者』，最能挖掘舊約的深奧，為要找出主恩典之話的豐富。在會堂裏的猶太人，他們的心思為律法所霸佔；但保羅向他們傳講基督作恩典。儘管使徒只有舊約，但他們能覓見證主恩典的話。

保羅和巴拿巴對特庇城傳福音，使好些人作了門徒之後，『就回路司得、以哥念、安提阿去。堅固門徒的魂，勸勉他們恆守信仰…』使徒在十四章二十二節的勸勉，比在十三章四十三節的更往前。在十三章四十三節，信徒受勸要一直留於神的恩中；這就是說，他們受勸勵要一直留在對於三一神作恩典的享受裏。如今在十四章二十二節，他們受勸勉恆守信仰；這就是說，他們受勸勵要認識並恆守關於神新約經綸的完全啟示。

一直留在神的恩中這話，是對初蒙恩者說的。路司得、以哥念、安提阿的信徒必定留於神的恩中一段時候了。按行傳十四章所指明的，在那段時間，他們必定學了相當多神新約的經綸。他們所學的成了他們信仰的知識。基於這點，使徒就勸勉他們恆守信仰。

保羅在二十二節的勸勉裡，告訴他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患難。全世界都反對神的子民進入對基督作神國的完全享受。保羅勸他們要竭力進入對復活升天的基督作神的國那完全享受的範圍，而召會生活就是這範圍。

### 行傳是一卷神經綸的書

使徒行傳是一卷神經綸的書。使徒行傳不僅論到一些行動；這卷書乃是給我們看見神的時代安排，神的經綸，神在祂永遠經綸裏的安排。我在這些生命讀經信息裏的負擔，是要說到使徒行傳裏神經綸的事。（第三十九篇，380~381 頁。）

### 律法的話與神恩典的話

主藉著保羅和巴拿巴的手，施行神蹟奇事，見證祂恩典的話。『祂恩典的話』一辭指明一些時代的點。在會堂裏，猶太人讀舊約不是要認識主恩典的話。他們讀聖經乃是要認識神律法的話，這話屬於舊的時代安排，屬於神經綸早先的神聖安排。但主恩典的話頂替了律法。在會堂裏的猶太人，他們的心思為律法所霸佔；但保羅向他們傳講基督作恩典。

儘管使徒只有舊約，但他們能覓見證主恩典的話。我們在舊約能找到恩典的話麼？猶太人沒有找恩典的話，反而注意律法的話連同一切誡命。他們所有的是神律法的話，不是主恩典的話。但是主恩典的話已經存在舊約裏，這叫使徒可以為牠作見證。（第三十九篇，381~384 頁。）

### 勸勉門徒恆守神新約經綸的信仰

按照二十二節，保羅和巴拿巴勸勉門徒恆守信仰。在十三章四十三節，他們勸勉信徒要一直留於神的恩中。二十二節的信仰，是客觀的信仰，指信徒所相信關於基督的身位和工作。新約關於基督的身位和祂救贖工作的全部啟示，都是神新約經綸的信仰。（羅十六 26。）

我們若領會信仰是甚麼，就會領悟恆守信仰比一直留於恩中深。一直留於神的恩中，就是享受三一神。但我們要恆守信仰，不僅需要操練靈來享受三一神，更需要操練心思來研讀新約的啟示，這一切的啟示都包括在客觀的信仰裏。

使徒在十四章二十二節的勸勉，比在十三章四十三節的更往前。在十三章四十三節，信徒受勸要一直留於神的恩中；這就是說，他們受勸勵要一直留在對於三一神作恩典的享受裏。如今在十四章二十二節，他們受勸勉恆守信仰；這就是說，他們受勸勵要認識並恆守關於神新約經綸的完全啟示，這啟示是非常深奧的。

在路司得、以哥念和安提阿的信徒，信主還不到一年。保羅和巴拿巴初次訪問那些城的時候，召會纔建立起來。然後保羅和巴拿巴離開，往別處去，至終又回到路司得、以哥念和安提阿。我們看過，他們勸勉那裏的門徒，不僅要一直留於神的恩中，也要恆守信仰。十三章一直留在神的恩中這話，是對初蒙恩者說的。他們得救後，使徒隨即勸他們留在對三一神的享受中。路司得、以哥念、安提阿的信徒必定留於神的恩中一段時間了。按行傳十四章所指明的，在那段時間，他們必定學了相當多神新約的經綸。他們所學的成了他們信仰的知識。基於這點，使徒就勸勉他們恆守信仰。（第四十篇，391~392 頁。）

### 進入對基督作神國的享受，必須經歷許多撒但攔阻的患難

在二十二節，保羅和巴拿巴告訴門徒說，『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患難。』保羅對神的國主要的思想是甚麼？我們要認識這點，就需要領悟，按著新約，神的國不是眼所能見，物質的範圍。實際上，神的國乃是一個人位，就是主耶穌基督自己。（路十七 20~21。）在四福音裏，主耶穌將祂自己作為國度的種子撒到祂的門徒裏面。這國度種子的發展開始於使徒行傳，繼續於所有的書信，而在啟示錄完成、收成。神的國乃是基督作種子撒到我們裏面，發展，並完成於收成，因此進入神的國就是進入對基督作神國的完全享受。

全世界都反對神的子民進入對基督作神國的完全享受。譬如，猶太教已經被撒但所篡奪並利用，阻撓信徒進入這享受。許多世紀以來，別種形式的宗教—天主教、更正教、回教—也曾被神的仇敵利用，阻止神的子民進入對包羅萬有的基督作神國的完全享受。

在這裏他似乎說，『我已經將復活的基督，就是那聖的並可靠的，神的恩，永遠的生命，甚至就是包羅萬有賜生命的靈，傳給了你們。對恩典、永遠的生命、和那靈的完全享受，乃是個範圍，這範圍就是神的國。你們還沒有進入這範圍—你們還在途中。因此，我勸勉你們必須經歷許多患難，以進入神的國。你們該期待反對，並有所豫備。你們會面對許多患難。但經過這一切的患難，你們要竭力進入對復活升天的基督作神的國那完全享受的範圍。當你們對這樣一位基督有享受，你們就在神聖的管治之下。那樣，你們就要成為神的國，這國就是正當的召會生活。』

羅馬十四章指明今天的召會生活就是神的國。保羅在這一章說到召會生活。然後在十七節他說，『神的國不在於喫喝，乃在於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公義、和平與喜樂都是享受包羅萬有的基督作神國的結果。神的國乃是召會生活，召會生活就是享受復活升天之基督的範圍。（第四十篇，393~397 頁。）